

三门峡市外高教育集团甘棠学校 2024 年招生工作方案

根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办法》和《河南省义务教育阳光招生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教办基〔2024〕108号）精神，按照《三门峡市主城区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工作方案》要求，为确保我校2024年一年级、七年级新生招生合法合规、平稳有序进行，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规范化水平，巩固义务教育免试入学工作成果，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三门峡市外高教育集团甘棠学校2024年招生工作方案。

一、招生原则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原则；坚持免试划片、相对就近入学原则；坚持以实际居住地为主、分批招生原则；坚持公办为主、统筹协调原则；坚持公民同招原则；坚持公平、公正、公开、诚信原则。

二、招生区域

小学部：东至209国道（迎宾大道），西至沿黄路，南至湖堤路，北至沿黄路（该区域为市甘棠学校小学部、向川小学共同片区，家长可根据实际情况自愿选择学校报名）。

初中部：东至209国道（迎宾大道），西至沿黄路，南至湖堤路，北至沿黄路。

三、招生计划

（一）小学部

今年计划招生6个班，拟招生人数270人。

（二）初中部

今年计划招生 6 个班，拟招生人数 300 人。

四、招生时间及对象

（一）招生时间

第一个阶段：网上预约登记

时间为 7 月 17 日 8:00——7 月 18 日 12:00。

第二个阶段：现场资格审核

时间为 7 月 19 日——7 月 22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5:00--18:00）。

（二）招生对象

小学新生招生对象为主城区有固定住所，且年满 6 周岁（2018 年 8 月 31 日以前出生，包含 8 月 31 日）的适龄儿童。

初中新生招生对象为已完成小学教育的适龄少年。

五、招生报名流程

（一）网上预约登记流程（图附后）

第一步

请在手机“应用市场”内下载“线上三门峡”APP，登录后，在首页点击【湖滨主城招生】，预约登记开始后，点击“去预约”



第二步

填写招生预约登记信息，根据提示依次填写详细信息

注意：①选择“登记批次”时需确认是否符合条件；②联系电话将用于学校的短信通知，请保证登记电话畅通

The left screenshot shows the '招生预约登记'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 预约学校: 登记学段 (请选择), 登记学校 (请选择), 登记批次 (请选择)
- 学生信息: 学生姓名 (请输入), 学生身份证号 (请输入), 户籍所在地 (例: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派出所), 实际居住地 (例: 三门峡市湖滨区越海华府8号楼2单元1002), 联系电话 (请如实填写, 届时学校将通过联系电话通知)

The right screenshot shows the '登记批次' selection screen with the following options:

- 第一批次 (Selected): (1) 有主城区户口, 监护人在学校区域内有产权, 并在产权内实际居住; (2) 有主城区户口, 适龄儿童与监护人在主城区唯一居住地是学校区域内直系祖辈房产, 三代同户籍同住 (儿童出生落户无迁移记录); (3) 学校区域内符合《河南省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华侨子女在豫接受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的实施办法》、《河南省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中关于国防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的程成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子女、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公安英模子女、国防教育人员子女、华侨子女、驻外武官人员子女等, 符合市里、市政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符合条件的优待对象。
- 第二批次 (Not selected)
- 第三批次 (Not selected)

第三步

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提交”，核实信息无误后，再次点击“提交”即可

The left screenshot shows the completed registration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fields:

- 预约学校: 登记学段 (小学), 登记学校 (三门峡市第三实验小学), 登记批次 (第一批次)
- 学生信息: 学生姓名 (张依依), 学生身份证号 (142732201803190022), 户籍所在地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崤山派出所), 实际居住地 (三门峡市湖滨区越海华府8号楼2单元1002), 联系电话 (请如实填写, 届时学校将通过联系电话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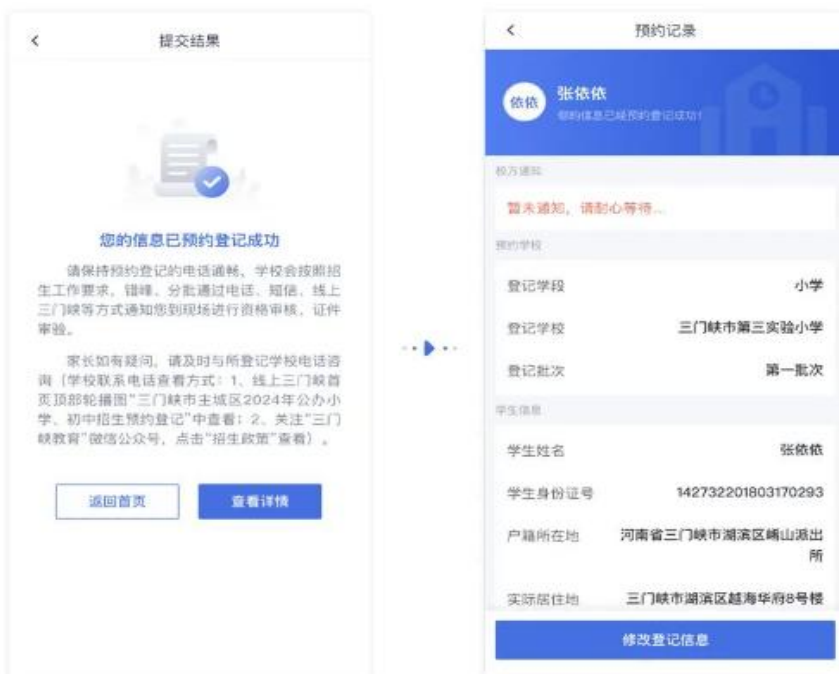
The right screenshot shows the '信息确认' dialog box with the following text:

信息确认
请认真核实您的填写, 提交后每半小时可以进行修改, 修改时间在网上预约登记时间范围内。

提交 (highlighted in blue) 再想想

第四步

预约登记成功后，点击“返回首页”可继续为其他学生预约登记，点击“查看详情”可查看预约登记的详细信息



第五步

在预约登记首页，点击“查看预约记录”，进入预约登记列表，点击相对应的信息登记卡进入详情页后，可查看学校发送的短信信息



（二）现场资格审核流程

1. 家长根据预约登记学校的通知时间，携带相关证明材料到预约登记学校完成现场资格审核、证件审验等流程。
2. 新生报名只允许一名监护人带学生到预约登记学校，完成现场资格审核、证件审验等流程。

六、招生批次及条件

小学部：

（一）第一批次招生条件（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可）

第一批次报名起止时间：7月19日至7月20日

1. 有主城区户口，监护人在学校区域内有产权房，并在产权房实际居住。
2. 有主城区户口，适龄儿童与监护人在主城区唯一居住地是学校区域内直系祖辈房产，三代同户籍同居住（儿童出生后户口无迁移记录）。
3. 学校区域内符合《河南省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华侨子女在豫接受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的实施办法》《河南省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的现役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子女、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公安英模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华侨子女、见义勇为人员子女等；符合市委、市政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符合条件的优待对象。

第一批次所需准备材料：

1. 居住证明

①房产证明：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没有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的应出具合法的购房合同、缴款收据等相关证明。

②无房证明：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在主城区的唯一居住地是祖辈房产的出具有效的无房证明（可通过手机支付宝查询并截图打印），同时应出具祖辈房产证明。

2. 户籍证明

户口本、身份证（监护人）。

3. 一寸彩照 2 张。

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对照招生计划，第一批次招生结束后，如有空余学位，将按照线下证件审核的报名先后顺序进行第二批次的招生录取，招满为止。

（二）第二批次招生条件（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可）

第二批次报名起止时间：7 月 21 日

1. 无主城区户口，监护人在学校区域内有产权房，并在产权房实际居住。

2. 有主城区户口，适龄儿童与监护人在学校区域内的居住地是其直系祖辈房产，三代同户籍（非儿童与监护人唯一居住地，儿童出生后户口无迁移记录）。

第二批次所需准备材料：

1. 居住证明

①房产证明：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没有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的应出具合法的购房合同、缴款收据等相关证明。

②无房证明：少年与监护人在主城区的唯一居住地是祖辈房产的出具有效的无房证明（可通过手机支付宝查询并截图打印），同时应出具祖辈房产证明。

2. 户籍证明

户口本、身份证（监护人）。

3. 一寸彩照 2 张。

对照招生计划，第一、第二批次招生结束后，如有空余学位，按照线下证件审核的报名先后顺序进行第三批次的招生录取，招满为止。

（三）第三批次招生条件

第三批次报名起止时间：7 月 22 日

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主城区长期居住。

第三批次所需准备材料：

1. 户籍证明

户口本、身份证（监护人）。

2. 进城务工相关证明

①公安部门出具的居住证。

②监护人一方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等就业证明。

③户口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出具的外出就读证明。

3. 一寸彩照 2 张。

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根据学校空余学位数量进行资格审核。

（四）多孩同校招生条件

在坚持划片招生入学的前提下，由学生家长或监护人提出申请，二孩可享受同类情况优先协调、三孩享受直接安排政策，减轻学生上学和家长接送负担（有此项需求的家长，可在招生工作期间向学校提出申请）。

初中部：

（一）第一批次招生条件（符合以下任一条件即可）

第一批次报名起止时间：7 月 19 日至 7 月 21 日

1. 监护人在学校区域内有产权房，并在产权房实际居住。（无户口限制）

2. 有主城区户口，与监护人在主城区唯一居住地是其直系祖辈房产且同户籍同居住（儿童出生后户口无迁移记录）。

3. 学校区域内符合《河南省军人子女教育优待办法实施细则》《华侨子女在豫接受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的实施办法》《河南省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教育优待工作实施细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关于做好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及其子女教育优待工作的通知》的现役军人子女、烈士子女、因公牺牲和病故军人子女、公安英烈和因公牺牲伤残公安民警子女、公安英模子女、消防救援人员子女、华侨子女、见义勇为人员子女等；符合市委、市政府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子女及其他各类符合条件的优待对象。

第一批次所需准备材料：

1. 居住证明

①房产证明：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没有办理不动产权证书（或房屋所有权证）的应出具合法的购房合同、缴款收据等相关证明。

②无房证明：儿童、少年与监护人在主城区的唯一居住地是祖辈房产的出具有效的无房证明，同时应出具祖辈房产证明。

2. 户籍证明

户口本、身份证（监护人）。

3. 小学毕业相关证明

小学毕业证书和小学综合素质评定报告册。

4. 一寸彩照 3 张。

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

（二）第二批次招生条件

第二批次报名起止时间：7 月 22 日

符合条件的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在主城区长期居住。

在满足第一批次学生入学的前提下，按空余学位的数量招收进城务工随迁子女，按照报名顺序招满为止。

第二批次所需准备材料：

1. 户籍证明

户口本、身份证（监护人）。

2. 小学毕业相关证明

小学毕业证书和小学综合素质评定报告册。

3. 进城务工相关证明

①公安部门出具的居住证。

②监护人一方与用人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工商行政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等就业证明。

③户口所在地县级教育部门出具的外出就读证明。

4. 一寸彩照 3 张。

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各 1 份，根据学校空余学位数量进行资格审核。

（三）多孩同校招生条件

在坚持划片招生入学的前提下，由学生家长或监护人提出申请，二孩可享受同类情况优先协调、三孩享受直接安排政策，减轻学生上学和家长接送负担（有此项需求的家长，可在招生工作期间向学校提出申请）。

七、报名地址

小学部：

三门峡市外高教育集团甘棠学校 北侧教学楼三楼

初中部：

三门峡市外高教育集团甘棠学校 北侧教学楼三楼

八、现场资格审核流程

学校招生期间，为维持家长报名时的良好秩序，按报名序号进行报名审验和登记工作。

1. 领取报名序号

家长在相应招生批次报名时间内，到学校门口排队领取报名序号。学校安排工作人员在早上 7:30 开始发放招生当天上午和下午的报名序号。

2. 等候资格审查

家长根据报名条件和报名批次，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在家长等候室等候报名资格审查。

3. 现场资格审查

家长携带报名所需相关证件的原件与复印件到材料审核室进行报名资格审查，经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领取并填写《新生报名登记表》（需学生一寸照片一张），上交报名所需相关证件复印件一份，复印件上家长签名。

4. 预录取通知书

领取《预录取通知书》，并按要求按时完成家长培训和新生入学教育等相关工作。

5. 现场网上报名

家长持《新生报名登记表》《新生预录取通知书》到预录取登记室，登录河南省义务教育招生服务管理平台，由工作人员协助现场网上录入学生信息，并打印《学生信息表》，家长复核签字。

九、特别说明

1. 现场报名工作时间为：上午 8:30-11:30；下午 3:00-6:00。

2. 根据招生计划，学校在学位招满的情况下，将不再组织招生报名工作。

3. 本着诚信原则，学生监护人提交材料要真实有效。严禁假证明、假户籍等弄虚作假行为，学校设立入户调查组对有疑问情况进一步确认甄别；设立资料审验查询组到专业机构和部门进行查验监护人提交的资料。一经查实有弄虚作假行为，对已录取的学生实行清退处理，造成学生不能正常入学的后果，由监护人负责。

4. 不接收已经在其他学校网上录取的学生。

5. 校门口设置咨询台和服务台，对家长进行招生政策宣传和释疑解惑。

6. 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和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十项严禁”纪律要求。建立健全违规招生查处和责任追究机制，畅通违规违纪举报和申诉受理渠道，依法依规查处招生入学工作中的违纪行为。

十、招生咨询电话

小学部：（0398）2830036 13603811972

初中部：（0398）2830039 13839834056

三门峡市外高教育集团甘棠学校

2024年7月12日